

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

公告

(2023)渝05破163号之二

因北汽韩一(重庆)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已完结,管理人提请本院终结北汽韩一(重庆)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破产程序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规定,本院于2025年6月25日裁定终结北汽韩一(重庆)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程序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